

关于开展 2024 年辅导员心理危机识别与干预能力提升培训的通知

各学院：

为提高我校一线辅导员应对心理危机事件的科学化能力，推进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进一步发挥专职辅导员在学生心理危机识别与干预工作中的前置性作用，学校大学生心理健康辅导中心将举办 2024 年心理危机识别与干预能力提升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帮助辅导员掌握高关怀学生的分类方法，掌握高关怀学生日常跟踪的方式方法，进一步提高我校辅导员对心理危机问题干预的敏感度和判断力。

二、培训对象

全校辅导员

三、培训时间、地点

时间：2024 年 5 月 29 日下午 14:30—16:30

地点：广州校区：教学 1 号楼 405

清远校区：Q1-204

四、培训人员安排

| 序号 | 学院 | 时间 | 地点 | 培训人员 |
|----|-----------------|------------------|--------|------|
| 1 | 人文艺术学院 (6人) | 5月29日下午 14:30 | 教1—405 | 郭凯娟 |
| 2 | 商务学院 (11人) | | | |
| 3 | 信息工程学院 (9人) | | | |
| 4 | 机电工程学院 (13人) | 5月29日下午 14:30 | Q1-204 | 林峰 |
| 5 | 酒店管理学院 (5人) | | | |
| 6 | 建筑工程学院 (7人) | | | |
| 7 | 人工智能学院 (8人) | | | |
| 8 | 公共服务学院 (10人) | | | |
| 9 | 财经学院 (8人) | | | |

五、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分理论和实践两个环节。

(一) 理论部分:

1.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心理危机识别与干预管理办法》制度学习。

2. 心理云平台操作指引。

3. 家校沟通的方式方法。

(二) 实践部分：

根据实际工作的问题进行示范和演练。

六、相关要求

1、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各学院高度重视本次培训工作，充分认识到辅导员心理危机识别的能力在心理预警工作中的重要作用，积极组织相关辅导员积极参与培训工作。

2、现场考勤，及时上报。各学院安排一名老师负责本学院考勤，各学院要求各辅导员老师按时参加培训，认真学习，做好笔记。确有特殊情况确实无法参加培训的，须各学院党委副书记同意，并报学工部心理辅导中心备案。培训结束后，将考勤结果上报心理健康辅导中心郭凯娟老师处汇总。

学生工作部（招生与就业指导中心）

2024年5月27日